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二) 前次业绩预告情况：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披露了 2017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预计公司 2017 年年度业绩为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00 万元左右；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6,880 万元左右。

(三) 更正后的业绩预告情况：公司 2017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预审工作现已基本结束，根据年审会计师预审结果，预计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8,175 万元左右；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2,922 万元左右。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 2016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8,195.48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1,421.67 万元

(二) 2016 年年度每股收益：-0.58 元

三、业绩预告更正的主要原因

(一) 业绩预告更正原因：

年审期间，经与公司年审会计师充分沟通，主要对以下事项进行了确认或调整：

1、计提对关联方担保的预计负债：基于谨慎性原则，经与会计师沟通，对新泰钢铁的贷款履约能力进行了分析，根据分析结果对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计提了预计负债共计 20,709.45 万元。本项作为营业外支出相应影响公司 2017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2、补提对在建工程项目的减值准备：经与会计师沟通，公司聘请评估机构对铁路专用线等工程项目进行了评估，较前次业绩预告时减值增加了 3,264.32 万元。

3、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年审过程中主要补提了H型钢产品的跌价准备584.26万元。

4、调整期后结算2017年度修理费：根据公司2018年1-3月期后开票结算资料，对应归属于2017年度的跨期修理费用进行了审计调整，从而增加了2017年度管理费用891.07万元。

(二)本次业绩预告更正是以注册会计师的预审结果为依据，公司与注册会计师对此不存在分歧。

(三)导致本次业绩预告更正的原因主要是计提对关联方担保的预计负债以及补提对在建工程项目的减值准备等，对此公司已在原业绩预告公告中进行了充分风险提示。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相关说明

(一)以上更正后的预告数据为年审会计师预审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7年年报为准。

(二)因公司2016年年度业绩亏损，若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董事会致歉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2017年度业绩亏损且与前期业绩预告数据发生重大变化给投资者带来的影响深表歉意，董事会将督促公司管理层及财务部门加强与年审会计师的沟通，提高业务能力，保障业绩预测的准确性，避免此类事项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一日